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8269682025202

采购单位（甲方）防城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住所：防城港市北部湾大道138号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中心支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港市港口区防城港市港口区马正开路创投投资大厦

签订合同地点：防城港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3月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4988269682025202

采购单位（甲方）防城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采购计划号：FCGCG[2025]249号

供应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防城港中心支公司

签订地点防城港 签订时间 2025年3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险	强制险, 商业险	1	辆	6,785.16	6,785.16	桂P-9166警 桂P-62689 桂P-9188警 桂P-9190警 桂P-9199警 桂P-RR669	6,785.16
合同总价：（大写） 陆仟柒佰捌拾伍元壹角陆分，（小写） 6,785.16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防城港港口区马正开路创业投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黄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罗永坤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